



测量管理体系
(GB/T19022-2003/ISO10012:2003)
监督审核报告

认 证 企 业：武汉天虹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编 号：0150-2020-2021

审 核 类 型：年度监督审核



监督审核报告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武汉天虹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人	范新峰
认证证书编号	ISC-2020-0768	证书有效期	2025-07-30 0:00:00
监督审核次数	第1次监督审核	本次监督时间	2021年07月07日上午-07月08日上午
监督审核员 姓名及确认号	鞠录梅ISC[S]0234 刘复荣ISC[S]0376	监督审核涉及 的区域或部门	管理层/管理者代表、总工办、技术研发部、质管办、人力资源部、采购仓储部、营销总部、生产办

二、监督审核内容：

1.一年内违反法律法规或重大事故的情况：

一年内，公司日常运行中，生产、经营、安全、销售及管理方面，比去年都有一定提升，未见违反法律、法规问题或重大质量事故发生。

2.监督审核过程简述：

为有效评价公司测量管理体系认证后一年以来运行情况，在武汉天虹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现场审核中，审核组先、后抽样检查了涉及公司测量管理体系内的管理、生产、经营、质量和环境等方面的7个职能部门，该企业不是重点耗能单位，企业的能源计量器具的配备率及准确度等级均满足GB17167-2006标准要求。重点抽查了公司计量特征突出的重要环节覆盖了主要原材料检验、生产工艺质量控制、出厂产品性能检测以及量值溯源系统，同时，跟踪验证了该公司在获得测量管理体系认证后，对体系的运行监视、分析完善和持续改进等工作情况。

公司测量管理体系的符合性、有效性及持续改进，符合GB/T 19022-2003标准要求，公司测量管理体系正常有序运行，较好地满足了公司生产、销售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3.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的情况：

3.1 公司的测量管理体系内审：

企业于2021年6月21日-22日组织了公司测量管理体系内部审核。内审为1个组，对公司7个职能部门进行了全要素的审核。企业内部审核发现2个不符合项。企业及时分析原因并制定



了纠正措施进行纠正整改工作,并于 2021 年 6 月 26 日,按其纠正措施已完成整改工作,2 个不符合项已关闭。企业通过内审工作,对测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和审核,达到了发现问题及时解决问题的目的,收到了很好的效果。

3.2、公司的测量体系管理评审: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开展了测量体系管理评审,会议由公司总经理主持,管理者代表及 7 个部门汇报了体系运行及工作完成情况。评审的内容覆盖了包括测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质量方针、质量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培训情况、测量过程控制情况等方面。会议提出了评审报告,肯定了企业测量管理体系的充分性、有效性和适宜性,提出的改进建议已落实了责任部门。管理评审结论为:公司测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符合 GB/T 19022-2003 标准要求。

4.为持续改进而策划的活动的进展,包括:(对重点关键测量过程的控制进行抽查)

4.1.企业已识别了测量过程 48 个,其中关键测量过程 5 个,重要测量过程 36 个。企业本次无新增关键测量过程。已分别对每个不同大类的测量过程予以有效控制和识别。企业已对测量设备中的重要及关键的测量设备进行了计量确认和验证,验证结果均为符合。

4.2.现场重点抽查了关键测量过程“二氧化硫分析仪气密性检测过程”,测量要求识别、计量要求导出和计量验证记录满足顾客要求,详见《计量要求导出和计量验证记录表》。

4.3.现场重点抽查了关键测量过程“二氧化硫分析仪气密性检测过程”的不确定度评定报告,不确定度评定方法正确,详见附 1《二氧化硫分析仪气密性检测过程不确定度评定报告》。

4.4.现场重点抽查了关键测量过程“二氧化硫分析仪气密性检测过程”的过程控制,测量过程符合要求。详见《测量过程控制检查表》。

4.5.现场重点抽查了关键测量过程“二氧化硫分析仪气密性检测过程”有效性确认记录、测量过程监视记录和控制图,企业进行了有效性持续监视和记录统计,测量数据均满足测量过程的技术要求。详见附 2《测量过程监视记录及控制图》和附 3《测量过程有效性确认表》。

5.对认证审核时提出的不符合项的纠正措施情况:

经审核组现场审核确认,企业 2020 年度测量管理体系认证审核中出具了 2 项次要不符合项为“不符合 01: 查质管部提供使用的受控文件 JJG 801-2004《化学发光法氮氧化物分析仪检定规程》已受控。查《质量文件使用发放管理档案》,无该文件发放接收信息。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条款“6.2.1 程序”的要求。不符合 02: 查生产办使用的出厂编号:T-3,型号规格:E7-2 II 的电子秒表已由“湖北省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检定,证书编号:2020DW02310499,检定日期:2020 年 06 月 30 日。又查《测量设备计量确认明细表》中该设备已经进行了计量确认,但没有粘贴计量确认状态标识。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条款号“6.2.4 标识”的要求”。



经审核组现场审核验证, 确认企业制定的不合格控制实施可控有效, 纠正措施完成情况满足标准要求, 同意关闭不符合项。

6.对投诉的处理情况:

2021 年度顾客满意度 98.50%, 满意度满足要求。公司目前尚未接到客户在产品质量、物料交接、能源、安全、现场管理等方面的投诉和纠纷。

7.测量管理体系在实现获证客户目标方面的有效性及持续的运作控制情况:

7.1.企业领导层重视测量管理体系各项工作, 职能部门职能作用发挥较好, 测量管理体系运行正常, 并持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7.2.企业规定了公司的计量方针及 4 项质量目标, 是管理体系追求的承诺和准则, 内容基本覆盖标准要素。企业对 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6 月质量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统计, 均已完成目标值。企业计量工作质量目标适应性、有效性及持续运作。符合 GB/T 19022-2003 标准要求。

7.3. 企业 2020 年度无新增测量设备供方和检定校准服务供方。查《合格供方名录(检定校准服务)》和《检定校准服务供方评价表》, 已对检定校准服务供方“湖北省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计量检定授权证书号: (国) 法计 (2017) 01028”的资质和能力及服务质量完成了评价, 资料和相关记录齐全。符合要求。

7.4. 企业未建立计量标准。企业所有的测量设备均委外送到“湖北省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计量检定授权证书号: (国) 法计 (2017) 01028 进行检定、校准。企业量值溯源符合标准要求, 随机抽查 5 台, 校准证书中使用的计量标准符合要求, 填写规范, 信息无遗漏, 授权人签章资质有效, 符合要求。详见附件《测量设备溯源抽查表》。

7.5.本次监督审核发现 2 个不符合情况, 属于次要不符合。

不符合 01: 查《合格供应商清单》中的供应“光电倍增管”的供应商“滨松光子学商贸(中国)有限公司”, 查其《外部供方(外协方)审批表》, 审批日期为 2020 年 11 月 10 日。评审情况一栏中结论为“该公司提供产品质量稳定, 供货及时”, 但企业未提供出该评审结论的见证性记录。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条款“6.4 外部供方”的要求。

不符合 02: 查质管办提供的检测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11 日的“ASDXRRX001PD2A5 传感器检验表”, 没有审核人员信息。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条款“7.2.4f) 测量过程的记录”的要求。

7.6 公司主要耗能品种为水、电。2020 年总能耗为 48.22 吨标煤。公司不是重点用能单位。

8.对企业组织任何变更的审核

企业的资质情况未发生变化, 组织无变更。



9.标志的使用和（或）任何其他对认证资格引用的情况：

9.1.公司对标志的使用，符合相关标准和规定；

9.2.公司测量管理体系在认证证书用于：开发国内市场及企业形象广告宣传。

9.3 企业进行招投标加分用。

三、监督审核结论意见(含需要说明的事项):

通过 2021 年 7 月 7 日上午至 7 月 8 日上午，对武汉天虹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建立的测量管理体系进行第 1 次年度监督审核，验证了公司测量管理体系在上一年度认证审核后一年内，公司领导重视体系运行和管理，体系文件得到有效实施，关键测量过程受控、监视方法正确有效，重要测量人员能力受控，测量设备、测量环境、测量软件、测量记录及外部供方管理等各项工作，比上一年度更加完善和规范，使公司测量体系持续满足顾客的测量要求。综上所述，审核组认为，武汉天虹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符合 GB/T 19022-2003 标准要求，对体系运行具有持续的有效性、符合性予以肯定。建议报请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批准通过 2021 年度监督审核。

为了促进支持企业测量管理体系持续提高，建议企业继续提高关键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管控有效性，加强测量管理体系计量技术业务水平的提高，持续进行测量管理体系和测量设备管理知识的培训，将测量管理体系的工作内容融合到企业产品质量控制中，真正有效地发挥测量管理体系的作用，提升产品质量。

审核组组长（签字）：

日期：2021 年 7 月 8 日

审核组成员(签字)：

日期：2021 年 7 月 8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1 年 7 月 13 日